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101 學年度第 2 次主管會報紀錄

開會時間：101 年 9 月 19 日（星期三）14 時 10 分

開會地點：第一會議室

主 持 人：鄭副校長德淵

紀錄：林泳卿

出席人員：蘇教務長一志、賴學務長錫中、邱總務長宗成、鄭研發長德淵、劉主任秘書婉珍、林館長春美（張蓮珠代）、蔡資訊長慶同、蔡主任宗德、康主任碧秋、蔡主任秀雲、莊組長耀隆、蘇組長美朱、詹主任信德、林組長靜慧、黃組長一峰、賴組長宗文、毛組長福銘、鄭組長悅嬌、蔡小隊長佰璋、曾組長信傑、張組長蓮珠、許組長瑞芳、詹組長信德、丁組長崇桂、胡組長美蓮（共 26 人）

請假人員：黃主任俊錫（出國）

壹、主席致詞（報告）：

101 年 10 月 30 日（二）國立成功大學辦理 2012 SATU 台灣與東南亞暨南亞大學校長論壇活動，成大建議有關俄羅斯聖彼得堡大學校長專題演講假本校演藝廳辦理，此論壇活動有助於提昇本校知名度及東南亞地區之發展故協助辦理，當日行程除論壇外尚有校園參觀及晚宴，目前初步規劃校園參觀動線及 4 場不同性質樂團演出，相關行程及細節內容將於近期召開會議討論，屆時請總務及相關單位配合辦理。

貳、宣讀 100 學年度第 3 次主管會報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伍、主席結論

- 一、為瞭解本校教職員工生對餐廳服務之滿意度，請事務組研擬問卷，並確實調查以反應實際狀況，並提供廠商改善及下次續約時檢討合約書內容之參考，以期提供更完善之服務。（總務處事務組）

◎執行情形：

- 一、經查南湖餐廳契約期間為：100 年 7 月 1 至 102 年 7 月 31 日，有關本(100)學年度所作之「南湖餐廳服務滿意度問卷調查」內容顯示滿意度約達 8 成；另本校教職員工生之反應意見，本處已於 101 年 7 月 26 日與餐廳負責人召開協調會，對建議部分，南湖餐廳負責人承諾改善。

- 二、 經查梅園餐廳契約期間為：自 100 年 9 月 16 日起至 101 年 9 月 15 日止。(契約期間經甲方進行服務滿意度調查良好者，得於契約期滿前辦理續約，每次續約期間為 1 年)。有關本(100)學年度所做之「梅園餐廳服務滿意度問卷調查」內容顯示滿意度達到 8 成 5 以上，將續約 1 年；另本校教職員工生所提之改善建議，本處已於 101 年 8 月 21 日與餐廳負責人召開協調會，對於建議部分，餐廳負責人承諾改善。
- 三、 明年度對餐廳服務之滿意度調查，本處研擬新問卷以更實際狀況，提供廠商改善及作為下次續約時依據。
- 四、 本處預計於 9 月底召開餐廳管理委員會就餐廳管理部分，依管理委員會意見再行研議相關管理規定。

本次決議（101 年 8 月 22 日 101 學年度第 1 次主管會報）：

本校教職員工生對餐廳營運及服務如有任何意見反應，請總務處儘速彙整建議，並召開餐廳管理委員會與承包廠商共同討論改善方案。(總務處事務組)

◎執行情形：本校餐廳管理委員會預計於 101 年 9 月 28 日（星期五）14：30 在圖資大樓第二會議室，補召開 100 學年度第 2 次餐廳管理委員會（已於 9 月 17 日發函通知各委員）如有提案者，可事先告知本處事務組。

本次決議（101 年 9 月 19 日 101 學年度第 2 次主管會報）：

執行情形...補召開 100 學年度第 2 次餐廳管理委員會修正為召開 101 學年度第 1 次餐廳管理委員會，餘會議紀錄均確認。(總務處事務組)

參、工作報告：(略)

肆、討論提案：(無)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主席結論：

一、為維護校園安全及減少校園噪音請總務處駐警隊針對機車改裝排氣管提出取締改善書面報告，於下次會議報告。(總務處駐警隊)

◎執行情形：

1. 經與學務處生活輔導組協調，爾後一經發現校區有噪音過大或改裝車輛影響校園安寧者，即通報生活輔導組輔導學生將車輛改回原廠規格，經生活輔導組輔導改善後通報駐警隊始得放行進入校區。
2. 改裝車輛經改善合格後如再次發現變更車輛規格，即通報學務處取消當年度申辦通行證資格，並通報各大門管制該車輛入校並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辦臨時通行證入校。
3. 本隊已於 101 年 10 月 8 日起開始試辦，已發現共同通報管制車輛 13 輛，輔導改進車輛 8 輛，其中 3 輛的車主因個人因素辦理休學，暫時解除管制，至 10 月 22 日止通報管制車輛共 2 輛，目前施行情況良好，查校區改裝車輛已大幅減少，如再發現本校還有改裝車輛敬請電洽駐警隊前往取締舉發。

二、有關新生家長反應本校飲水機水質不乾淨乙案，請總務處配合於開學前，提早檢測水質及恢復正常供水，以提供乾淨飲水。(總務處營繕組)

◎執行情形：本校飲水機皆會於每月進行 2 次維護保養及每季進行抽驗一定數量飲水機之水質檢測，另並要求維護廠商於進行維護保養時加強飲水機外觀之清潔。

三、有關視覺館造形所 4F 養狗乙案，請文書保管組於下次行政會議就系所管理場地飼養狗隻問題提出報告，並請各系所加強所屬空間管理及訂定規範以避免類此問題發生。(總務處文書保管組)

◎執行情形：

1. 經查本校目前已訂有學生使用空間管理通則，其規定；如屬於工作室或琴房等場所，應由管理單位訂定相關管理規則及表格，其中應包含不當使用之罰則，(目前僅有鋼琴合作藝術所訂定完成)。
2. 本案已會請造形所，先行勸導學生自行妥善處理，並請訂定相關管理規則及表格加強管理。

四、有關「101 年度學術機構分組防範惡意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計畫」第 1 次演練成績不理想，請資訊處加強宣導同仁關閉「信件預覽功能」，勿隨意開啟來路不明郵件及點閱郵件所附連結或檔案，以利提升 10 月份第 2 次演練成績。(資訊處)

◎執行情形：[詳如資訊處工作報告／網路系統組／重要業務／第一點說明。](#)

五、為防止重複匯款或支領款項及應用會計系統管控暫借款，有關請購系統修正之功能內容，請會計室於下次行政會議時再度提出以加強宣導。(會計室)

◎執行情形：[本室已於 10 月 3 日 101 學年度第 3 次行政會議再次宣導，另於 9 月 27 日以電子郵件通知全校教職員周知並公告於會計室網頁。](#)

六、10 月 30 日(二)2012 SATU 台灣與東南亞暨南亞大學校長論壇活動，請學務處納入本校今年校慶系列活動之一，校慶旗幟之佈置亦請展演處於論壇活動前佈置完成。(學務處)(藝術展演處)

◎執行情形：

1. [學務處：已將該活動納入校慶活動，並提供文案予展演處。](#)
2. [藝術展演處：校慶旗幟預計於 10 月 29 日前佈置完成。](#)

柒、散會(15 時 15 分)